



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GHUA LANDE SCITECH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

舉行的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中文名) _____ (英文名)
地址 _____ (股東名冊所示地址)
為 _____ 股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內資股／H股^(附註2)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附註3)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雙龍街239號西投創智中心1號樓11樓舉行的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按下述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普通決議案 ^(附註4)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1.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報告書。		
2.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報告書。		
3.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4.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利潤分配方案及末期股息分配方案。		
5.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書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預算報告書。		
6.	審議及批准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	審議及批准委任徐寅先生為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酬金由董事會參考其對本公司所承擔之責任及所履行之職責而釐定，並授權董事會落實其服務合約條款。		
8.	審議及批准委任宋志偉先生為本公司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至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酬金由董事會參考其對本公司所承擔之責任及所履行之職責而釐定，並授權董事會落實其服務合約條款。		
特別決議案 ^(附註4)			
9.	審議及批准於二零二二年度向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10.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不超過20%限額(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本公司股份。		

日期：_____

簽署^(附註6)：_____

附註：

1.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中英文)及地址(如股東名冊所示者)。
2. 請刪除不適用者，並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及受委代表所代表的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數目。如無填寫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3.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閣下如欲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刪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等字眼，並在空欄內填上所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4. 上述決議案僅為概要。有關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5.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倘本代表委任表格已正式簽署，但並無就任何建議決議案列明特定投票指示，則受委代表可酌情就所有決議案或任何並無特定投票指示的特定建議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可就並無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而於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6.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聯名持有人簽署，但倘若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得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股權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方可投票。
7.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簽署。如股東屬法人團體，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主管或其授權代表親筆簽署。本附註所述的全部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人簽署證明。
8. 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交本公司的通訊地址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雙龍街239號西投創智中心1號樓11樓，方為有效。
9. 就H股持有人而言，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10. 代表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受委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11.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修改必須由代表委任表格簽署人簡簽示可。
12. 填妥及交回本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則閣下的受委代表之權利將被視為已撤銷。

* 僅供識別